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提供银行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1 亿元
- 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1.725 亿元
- 本次担保有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 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桥公司”）拟将即将到期的南宁市区农村信用联社、中国工商银行等人民币 11,5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向原银行申请续贷以确保金桥公司正常经营。鉴于金桥公司可作为抵押物的一期交易行正处于办理产权证阶段无法提供实物抵押且上述金融机构提出需公司就该贷款提供担保。为顺利开展续贷工作，金桥公司请公司为其向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中国工商银行南宁高新支行、招商银行南宁分行、民生银行南宁分行等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15 亿元提供 1 亿元额度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贷款到期日止。相关合同的洽谈和签署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具体办理。

2014 年 12 月 29 日上述担保事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金桥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的名称：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
- 2、注册地点：南宁市兴宁区昆仑大道 169 号
- 3、法定代表人：唐华良
- 4、经营范围：销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农副土特产品，原木、板方材、木线条，不再分包装农作物种子、肥料、饲料，纸张、纸浆、糖蜜、桔水、矿产品、有色金属、钢材，甲苯、乙醇（酒精）、石脑油（溶剂油）等易燃液体类的中闪点、高闪点易燃液体项（GB3.2、BG3.3 类）；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仓储及保管服务，房地产开发，物流管理咨询服务，农产

品的包装，房屋租赁，停车场管理、装卸服务，建筑工程施工，货运代理，对市场开发的投资、经营、管理；国内各类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5、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2A 等级

6、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的主要财务数据

金额：万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0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98,644.14	106,105.58
负债总额	66,102.05	74,178.99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31,256.42	43,082.37
银行贷款总额	36,225.00	40,640.00
净资产	32,542.09	31,926.59
营业收入	24,404.78	5,442.53
净利润	249.09	-615.51

（二）被担保人与上市公司关系。

金桥公司为我公司控股子公司。金桥公司注册资本 3 亿元，其中公司出资 2.1 亿元，占比 70%；南宁威宁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0.9 亿元，占比 3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相关合同的洽谈和签署，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班子具体办理。

（一）担保的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二）担保类型：银行贷款担保

（三）担保期限：贷款到期日止

（四）担保金额：1 亿元

（五）反担保具体内容

金桥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提供反担保的函，内容如下：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下简称“五洲公司”）为南宁金桥农产品有限公司（下简称“我公司”）向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中国工商银行南宁高新支行、招商银行南宁分行、民生银行南宁分行等银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 1 亿元担保。我公司向五洲公司提供反担保并承诺：如出现五洲公司为我公司代为偿还借款的情况时，我公司以代为偿还银行贷款本息同等价值的资产作保证，优先偿还五洲公司。

四、董事会意见

金桥公司拟将到期的南宁市区农村信用联社、中国工商银行等人民币 11,5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向原银行申请续贷，以确保金桥公司正常经营。金桥公司可作为抵押物的一期交易行正处于办理产权证阶段，无法提供实物抵押。且上述金融机构提出需公司就该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本次为金桥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保持金桥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本次担保也是公司原为金桥公司提供 1.5 亿元担保部分到期后的延续，且以前担保期内金桥公司无任何违约行为，金桥公司最新信用等级为 2A 等级。金桥公司承诺如出现公司代为偿还借款的情况时，金桥公司以代为偿还银行贷款本息同等价值的资产作保证，优先偿还公司。金桥公司上述承诺，足以保障上市公司的利益

公司本次为金桥公司向南宁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中国工商银行南宁高新支行、招商银行南宁分行、民生银行南宁分行等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15 亿元提供 1 亿元额度的连带责任保证，剩余贷款由金桥公司以资产抵押。公司持有金桥公司 70%的股权，虽然提供超出股权比例的担保，但是金桥公司未来的经营

前景及现金流较好，足以支撑 1 亿元的抵押担保负债额度。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4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5.46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28%。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6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7.91%。

无发生逾期担保。

六、上网公告附件

金桥公司 2014 年 10 月份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2 月 30 日